

梅州市梅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

梅区扶字〔2017〕4号

关于分配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增城区 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

西阳镇：

根据梅江区对口帮扶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口帮扶2016年民生项目的通知要求，按照《增城区—梅江区对口帮扶2016年工作计划》的统一部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决定对我区10个省定相对贫困村进行定向帮扶，帮扶资金230万元，主要用于相对贫困村社会民生项目建设，现将定向帮扶资金分配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西阳镇、各帮扶工作队应严格按照《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粤财农【2016】166号）、《关于印发〈关于我省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脱贫三年攻坚资金筹措方案〉的通知》（粤财农【2016】216号）、《关于印发〈梅州市梅江区精准扶贫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的通知》（梅区扶【2016】5号）要求，确保项目精准、资金精准、措施精准。

要建立资金使用检查制度、公告公示制度和绩效管理制度，
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公开、高效。

附件：梅江区 2016 年对口帮扶定向帮扶行政村分配名单

梅州市梅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



2017 年 3 月 23 日

梅江区2016年对口帮扶定向帮扶行政村分配名单

镇	行政村	资金（万元）	备注
西阳镇	北联村	23	社会民生项目 必须要新建
西阳镇	笙竹村	23	
西阳镇	双黄村	23	
西阳镇	太平村	23	
西阳镇	桃坪村	23	
西阳镇	塘青村	23	
西阳镇	新联村	23	
西阳镇	直坑村	23	
西阳镇	嶂下村	23	
西阳镇	莆田村	23	
合计		230	